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1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及楊永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永宏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津恩先生、陳嘉強先生及姚桂清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40亿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0 元现金股利（含税），其中内资股东以人民币支付、H 股股东以港币支付，港币汇率以宣布派发股利之日前 3 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有关外汇的平均收市价折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589,81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1.18 亿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5.46%。2020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考虑了公司当前盈利情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投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